

# 長榮大學圖書館資訊檢索區使用管理要點

97.05.22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館務會議修正訂定

97.12.05 97 學年度第 1 次圖書館圖書委員會會議報備修正通過

100.04.14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館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0.05.25 99 學年度第 2 次圖書館圖書委員會會議報備修正通過

102.12.06 102 學年度第 1 次圖資處處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5.04.19 104 學年度第 3 次圖資處處務會議修正通過

第一條 長榮大學圖書館（以下簡稱本館）為加強服務讀者查詢資料，特設置檢索區，並訂定本要點。

第二條 檢索區之電腦的使用以查詢本館館藏目錄、數位圖書館資源與網路上的學術資源為主。不當使用行為，依本館讀者違規處理辦法處理。

第三條 為顧及所有讀者權益，請勿長時間占用檢索區電腦。

第四條 使用電子資源請遵守智慧財產權及著作權，在個人合理使用範圍內使用，嚴禁有系統或大量複製、下載、列印資料庫內容，或複製資料庫軟體。若有違反行為，依本館讀者違規處理辦法處理，其法律責任自行負責。

第五條 使用者應維護本區各項器材設備，不得有污損、破壞或擅自攜出等情事。如有違者，依本館讀者違規處理辦法處理。

第六條 本要點經圖書資訊處處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

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